

新北市市民成長班永和區招生簡章-114 年暑期(7-8 月)

一、開班宗旨：為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化終身學習環境，砥礪品德，培育藝文氣息，擴大精神領域，以提昇生活品質之目標。

二、開班依據：依據新北市永和區 113 年第 2 期暨 114 年市民成長班實施計畫辦理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永和區公所。

四、報名須知：採線上報名。

(一)報名資格：以設籍本市(新北市)者為優先，報名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

1. 第 1 梯次：限新北市市民，自 114 年 5 月 7 日(三)上午 08:30 至 5 月 13 日(二)中午 12:00 止。
2. 第 2 梯次：新北市市民及外縣市籍民眾，自 114 年 5 月 14 日(三)上午 08:30 至 5 月 20 日(二)中午 12:00 止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一律採取網路報名，每人限定報名至多 3 門課程。

(請謹慎考慮後報名課程，以免錄取後又申請退費，影響他人錄取權益及課程開班，增加行政作業與資源浪費。)

(四)錄取方式：

1. 第 1 梯次報名截止後，額滿班由系統亂數抽籤排序。
2. 第 2 梯次以網路收件順序錄取學員，額滿為止。
3. 審核通過發送簡訊通知繳費，也可於報名網頁查詢繳費單，已繳費者即為完成報名。
4. 截止報名後，如有正取名額取消，由備取學員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，未獲遞補之備取學員則不另行通知。

◎報名人數不足 20 人不開班，且不開立繳費單。

◎每班報名繳費人數需達 20 人以上才開班，開課後上課人數若未達 20 人下期不再招生(報名截止後，不再接受報名遞補)。

(五)課程費用：

1. 請務必於繳費期限 114 年 6 月 4 日(三)內完成繳款(帳單上傳後請自行於手機簡訊網址或報名網頁查詢下載，若 114 年 5 月 27 日(二)後仍未收到電子繳費單，請來電市民成長班洽詢)，逾期視同放棄，另由備取學員依序遞補(金融機構、超商代收需自付手續費)。
2. 繳完費 7-10 天可於報名網頁查詢繳費狀態。
3. 學費依每一課程之師資、上課時數、場地分別收取。
4. 設籍本市 70 歲以上者，暑期無課程優惠。
5. 非設籍新北市民眾依選讀課程收費標準收費外，每課程另加收 500 元。
6. 報名後因重大事故無法就讀，請檢附事故證明文件、繳費收據、金融機構帳戶影本、身分證正本，並於 114 年 6 月 23 日(一)至 7 月 8 日(二)前完成退費、轉班申請(逾期、無證明文件恕不受理)。另需酌扣作業費，未上課者酌扣 100 元行政作業費，已上課者每一堂酌扣上課費 100 元。申請轉班者以相同學費課程為原則，不另行退還差額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7. 教材費、書籍費視課程需要由各班自行處理為原則，不收班費。
8. 未報名繳費者，謝絕旁聽或試聽。
9. 不得冒名頂替他人報名或上課，經查證屬實，取消上課資格。

(六)上課日期：

1. 課程以 7 週為一修業學程。(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陸續上課，開課時間請詳閱課程內容，不另行通知)

2.如遇天災、疫情、配合市政停課等，由教師與學員商討於本年度上課期間內(7/1~8/29)擇期完成補課，不另行辦理個案退費。

3.本所不定期安排人員查核學員身分、出缺席暨政令宣導。

(七) 輔導報名：

「線上報名」有問題或需協助者，可於報名期間**上午 8:30 至 11:30 及下午 14:00 至 17:00**(例假日除外)攜帶身分證**正本**及手機親洽本所一樓第 30 至 32 號櫃檯(新北市永和區竹林路 200 號)，由專人協助網路報名，洽詢電話：(02)2928-2828 轉 153、156~158。

(八) 證件審核：報名本人之身分證**正本**。

(九) 備註事項：

1.報名手續完成後，**無事故證明文件恕不受理退費**(請詳閱招生課程內容並**慎選課程**)。

2.招生簡章內容、開班詳細資料可上永和區公所網址：www.yonghe.ntpc.gov.tw 首頁點選市民成長班，即可下載簡章及進行線上報名。

3.課程若有異動，將以本所網站公告為準。

五、其他事項：

1.本班上課活動場地均已投保相關意外險，以保障各學員上課安全。

2.為維護各活動場館清潔，下課後請將個人物品及垃圾帶走，以落實教室場地環境管理。

3.若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所依相關計畫或規定調整修正之。